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專任教師甄選公告

系所	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		
職位	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職級	名額	1 名
學歷及資格	一、具與專長相關之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，持國外學歷者，畢業證書及成績單應經駐外單位完成驗證，並附中文譯本。 二、依據本校人文藝術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，本院各系所新聘專任教師 5 年內發表之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之門檻要件（詳新聘專任教師檢核表）。		
專長	文化研究		
教授科目	大學部：【文化研究概論】、【城市文化空間研究】、【媒介、文化與社會】、【當代策展】、【設計文化概論】、【創新創業管理】及【社會企業】。		
應徵手續及應徵期限	一、合於條件者請上本系網站（表單檔案區－教師相關－聘任）下載：本校<u>專任教師提聘表</u>、<u>新聘專任教師檢核表</u>、<u>新聘專任教師專長取向表</u>，並檢附：<u>最高學歷證件（國外學歷需經駐外單位驗證）</u>、<u>個人經歷自傳</u>、<u>主要參考著作及目錄一覽表</u>、<u>應聘科目授課大綱（由教授科目七門課程內至少挑選三門課程）</u>及<u>相關經歷證明文件等各乙份</u>。以上資料不接受補件，應聘資料不寄回及領回，重要應聘資料敬請自行備份。 二、應徵資料及收件日期： 1. 僅接受以郵局<u>限時掛號</u>郵寄（不接受快遞、快捷及親送）：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8 月 31 日前寄至『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，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』收，請於信封上註明：應徵專任教師。（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）。 2. 除書面資料，同時將應聘資料之完整電子檔寄至：acidm@mail.ntue.edu.tw * 以上 1、2 項皆為應聘必要繳交資料，缺件者將視為資格不符。 三、徵選方式： 1. 書面審查：通過者通知試教。（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） 2. 試教：參與教學演示，通過者參與面試。 3. 面試：面試內容另行通知。 四、起聘時間：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，若無法如期起聘，則順延。 五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廖助教；E-mail：acidm@mail.ntue.edu.tw 電話：(02) 6639-6688 轉 62049		
本系網址	新聘專任教師公告、表格及相關訊息請見-本系網頁最新消息及表單檔案區 https://ccim.ntue.edu.tw/		